

再创新谋发展 续写新时代新篇章

本报记者 陈岚

20世纪60年代，“枫桥经验”由诸暨小镇走向全省，进而在全国大江南北开花结果。半个多世纪以来，“枫桥经验”的内涵不断丰富，浙江人敢存远志、敢为人先，孜孜不倦地以浙江样本为中国故事提供着丰富的素材。

与此同时，我省的人民调解工作也取得了长足的进步。目前，全省共有各类人民调解委员会35040个，基本实现了村（社区）、乡镇（街道）和重点单位、行业、领域全覆盖。从乡村到城市，从海岛到网络，从矛盾纠纷调处、社会治安维护，到防范化解经济、社会、生态建设等各个领域的风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增强。

联动整合 织密矛盾纠纷化解“安全网”

“出门在外安全第一，遇到矛盾纠纷一定要第一时间介入，及时告诉我们。”东海休渔期刚结束，岱山县长涂镇东海湾捕捞专业合作社社长张岳富一遍又一遍地叮嘱几位即将出海的船老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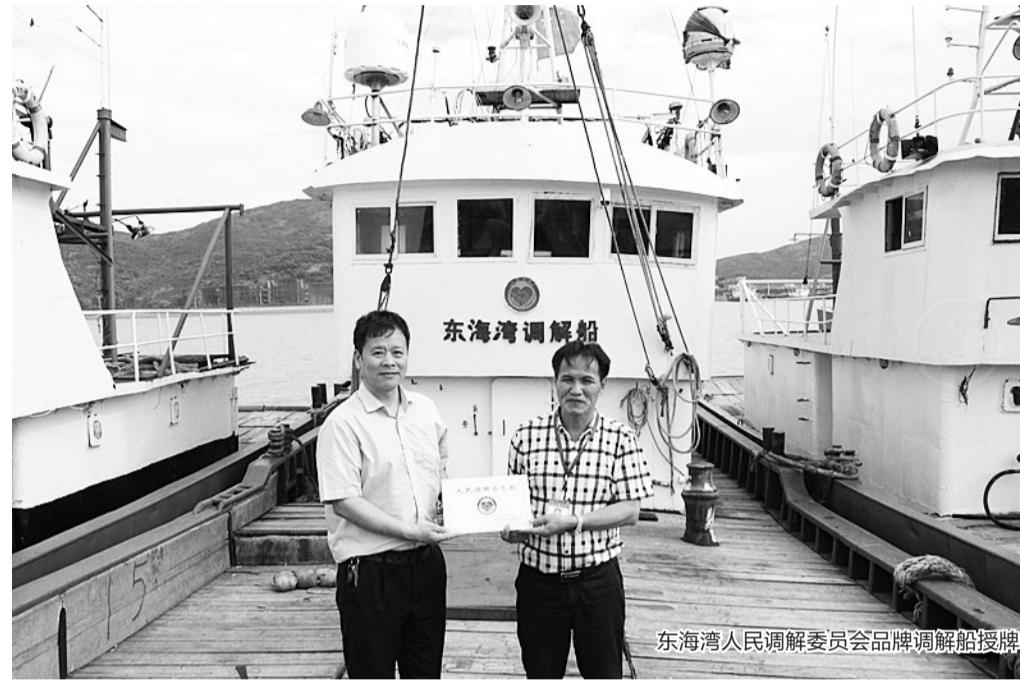
在海上，捕捞船只发生轻微碰撞等状况时有发生，若没有妥善处理，很有可能引发更大的矛盾纠纷。2015年8月，东海湾人民调解委员会成立。4个调解小组，1个设在船上，3个设在船队党支部所在的渔船上。支部书记担任组长，并挑选有威信、有能力的船老大作为小组成员，编织了一张“海陆联动”的调解网络。

做好人民调解工作，不能单打独斗。

我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认真总结诉调对接、警调联动等工作经验做法，不断健全完善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衔接联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人民调解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中的基础性作用。

温州市鹿城区公安分局拘留所里，陶某因扰乱单位秩序被拘留。期间，他扬言出所后要向对方进行报复，驻所调解室人民调解员利用两天时间，化解了陶某心头的怨气，调解了该纠纷。

2017年4月，人民调解工作室入驻鹿城公安分局拘留所，“拘调衔接”工作机制正式启动。工作室针对因民事案件未履行义务被拘留、因民事纠纷引起一般人身伤害和损毁财物案件被拘留等六类依法可调解的情况开展驻所



东海湾人民调解委员会品牌调解船授牌

调解。

既加强外部联动，又注重内部整合。全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充分发挥系统内律师、公证员、司法鉴定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法律援助工作者等法律服务资源优势，形成化解信访案件工作合力。

在宁波，全市3281个村（社区）的法律顾问

与基层人民调解组织结对，或担任兼职人民调解员；依托网格化管理平台，开展律师等法律服务工作者与重点网格“结对子”。2017年9月，司法部基层司相关负责人来甬调研时，高度评价了此项工作，司法部《人民调解》杂志也对此项工作刊发了报道。

民间智慧 共谱基层社会治理“和谐曲”



桐乡“乌镇管家”送宪法知识

社会治理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发动全社会各方面的力量共同参与，尊重基层群众的首创精神，形成社会治理人人参与、人人尽责的良好局面。来自乡镇、街道的调委会、人民调解员积极开拓创新，为基层一线的和谐稳定，贡献了宝贵的“民间智慧”。

杭州市萧山区河上镇，司法所所长肖霁霁作为镇调委会的调解员，来到辖区内的里都村上门调解一起相邻权纠纷。当事人双方是多年的邻居，因为一条共用的通道闹得不可开交。听说镇上的调解员来调解纠纷，许多村民们都

聚拢过来，听听80后“老娘舅”如何来断这起纠纷。

“在我们的一番说法释理之后，一家人搬走了堆在通道上堵路的杂物，我们又帮着两家人重新划分了过道的归属区域，最后两家人在村民们的见证下，握手言和了。”肖霁霁告诉记者，到村民家门口开展“巡回调解”，是受到巡回法庭的启发。“把一些具有普遍教育意义的案件，放到村（社区），在广场、村委会等地开展调解，邀请老百姓参与旁听，既有助于纠纷的化解，也能起到较好的普法作用。”

2016年，嵊州市三界镇成立了“婚姻家庭驿站”。驿站里设置了回味室与选择室，回味室有婚姻殿堂、宣誓台，重现了结婚时的场景，选择室有专职婚姻调解员等候谈心交流，帮助当事人在婚姻的“十字路口”作出正确的选择。“婚姻家庭驿站”成立以来，三界镇人民法庭家事纠纷收案量连续三年下降，调撤率连续三年上升。

2015年，桐乡乌镇建立起了一支由2681人组成的“乌镇管家”社会信息员队伍，以原有基层网络化管理为基础，以“乌镇管家”联动中心

为平台，通过网络实时传送上报各类信息，并即时进行梳理、转递、交办、反馈等，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被群众赞为“北有西城大妈，南有乌镇管家”。

当地利用“乌镇管家”辅助调解网络，开展矛盾纠纷、风险隐患排查。如今，“乌镇管家”信息员队伍已扩充到3724人，仅2018年就上报涉稳、安全隐患、民生问题等信息近3万条，有效解决了一批社会不稳定因素。



宁波市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

保障有力 助推人民调解工作“新发展”



当前，信息化浪潮正以前所未有的速度席卷全球。我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紧跟信息化发展趋势，依托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手段，积极推动高新科技应用实战化、融合化，促进人民调解工作提质增效。

打开电脑，登录浙江省人民调解大数据管理平台，调解员就能在线“接单”。该平台目前

已建立调解组织架构库、调解员队伍库、专家人才库、纠纷数据库、调解对象库、不成功案例库、质量评估库、优秀案例库、学习资料库等9大数据库，这些数据库的建立和使用，让广大调解员和当事人真正感受到了智慧司法带来的便利。

目前，浙江省人民调解大数据管理平台已

在全省推广应用，真正让浙江的人民调解工作迈入智能时代。2018年上半年，仅仅温州市调解案件总数达到51691件，相比2017年同期上升24.72%，但是调解成功率并没有下降。

全省各级司法行政机关不断创新人民调解工作方法，研究探索在线调解、视频调解等新的方式方法，通过研发手机APP、建立微信群、QQ群等，实现人民调解既可以“面对面”，也可以“键对键”，使群众不出家门，手指一点，就可以享受到贴身便捷的调解服务。

不少乡镇（街道）和村（居）委会给予了人民调解工作大力的支持和保障，在资金、办公条件等非常困难的情况下，仍千方百计挤出资金、腾出办公用房，用于改善人民调解工作条件。省委、省政府领导更是多次对人民调解工作作出重要批示，给予了充分肯定；各县（市、区）普遍通过“以奖代补”的方式，将人民调解个案补贴经费列入了年度财政预算。